

附件三

朴子國民中學彈性學習課程評鑑紀錄表

一、時間：113 年 6 月 19 日

二、地點：1 樓社區共讀站

三、主席：簡淑君

四、記錄：簡淑君

五、出席人員：彈性課程領域教師

六、列席人員：

七、彈性學習課程評鑑結果報告：

層面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質性描述課程評鑑	量化課程評鑑			
				非常符合	大部分符合	半數符合	少部分符合
課程設計	1. 教育效益	1.1 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本課程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有助於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	V			
		1.2 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V			
	2. 內容結構	2.1 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涵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本課程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亦符合課綱規定及學習節數規範，有助於自然領域的繼續性與統整性。	V			
		2.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及學習節數規範。		V			
		2.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則。		V			
	3. 邏輯關連	3.1 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本課程呼應校本課程「誠」、「健」、「樸」、「雅」的願景及發展特色。	V			
		3.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V			
	4. 發展過程	4.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	本課程劃與設計過程能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要資料且具專業參與	V			

		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4.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V			
課程 施實	5. 師資 專業	5.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彈性學習課程。	本校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本彈性課程，且每位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並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V			
		5.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V			
		5.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V			
	6. 家長 溝通	6.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此彈性課程計畫已獲主管機關備查，並充分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V			
	7. 教材 資源	7.1 彈性學習課程所需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此彈性課程已依規定程序選用，並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	V			
		7.2 彈性學習課程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V			
	8. 學習 促進	8.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設計學習單、分組報告與成果分享等課程，提昇學生做中學的能力。	V			
	9. 教學 實施	9.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以達成本彈性課程目標。	V			
		9.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教師採用多元教學策略，以達學生之適性發展。	V			
	10. 評量 回饋	10.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依據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等設計學習單、分組報告與成果分享。	V			

		10.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學習單、分組報告與成果分享等課程設計皆依實際教學情形而作適度調整，以符合現況。	V			
課程 效果	11. 目標 達成	11.1 學生於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有助於培養學生獲得知識的探究能力，及多元學習方法，更關注學習能與學生生活經驗連結，引導學生將所學應用，透過省思、實踐等，來彰顯學習者整合知識、能力、態度的素養。	V			
		11.2 學生在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V			
	12. 持續 進展	12.1 學生於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有助於提昇學生科學素養的能力。	V			
彈性 學習 課程 綜合 性課 程評 鑑紀 錄	<p>一、符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課程發展本於全人教育的精神，以「自發」、「互動」及「共好」為理念，強調學生是自發主動的學習者，學校教育應善誘學生的學習動機與熱情，引導學生妥善開展與自我、與他人、與社會、與自然的各種互動能力，協助學生應用及實踐所學、體驗生命意義，願意致力社會、自然與文化的永續發展，共同謀求彼此的互惠與共好。</p> <p>二、藉由本彈性課程有助於培養學生探究、參與、實驗及實作能力。</p>						